

证券代码：430525

证券简称：英诺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943号英诺尔物联网工业园办公楼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俊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监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监事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